

【监管问答】

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

问题 1: 上市公司在何种情况下可以认定前期会计估计发生差错，并追溯调整前期报表？

解答：根据《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2010 年第 1 期，总第 4 期），不应简单将会计估计与实际结果之间的差异认定为会计估计差错。会计估计差错是指由于当时可获得的信息存在且能够取得的可靠信息，导致前期会计估计结果未恰当反映当时情况，从而导致前期会计估计存在差错。前期会计估计存

在差错且能够取得的可靠信息，导致前期会计估计结果未恰当反映当时情况，从而导致前期会计估计存在差错。前期会计估计存

解。判断企业合并是否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时，要求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受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为非暂时性的，具体持续时间要求为：在合并日之前，参与合并各方受最终控制方的控制时间在一年以上（含一年），合并日之后新形成的报告主体的持续经营时间也在一年以上（含一年）。

《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应用指南（2014年）规定：“如果企业合并交易事项中，参与合并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则该项企业合并不能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应用指南（2014年）规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实质是合并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问题 3：对于上市公司因计提减值准备使用的安全生产费，是否可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答：《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所得税》规定，企业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其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的差额，可以在未来期间内税前扣除，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安全生产费的计提和使用产生暂时性差异，在以前期间计提时计入当期损益，根据税法规定可以在以后期间税前扣除，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

问题 4：上市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补项，是否只有达到资产负债表日资产负债表日资产负债表日才由他国或地区会计准则？

解答: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有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计量。

问题 5: 上市公司与政府发生交易取得的收入, 是否均认定为政府补助?

解答: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做好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2012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2]25号),企业与政府发生交易所取得的收入,如果该交易具有商业实质,且与企业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密切相关,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不作为政府补助处理。但如果企业从政府取得的经济资源,与交易无关,且企业从政府取得的经济资源,不能与企业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等活动直接相关,企业从政府取得的经济资源,应当作为政府补助处理。